

承德市人民政府承办 人大代表建议 政协提案 专用笺

承教提字(2023)第22号 (A)类

是否同意公开(是)

对政协承德市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第62号提案的答复

聂明慧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在限制跨市招生的背景下提升公办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积极稳妥做好普通高中招生工作,落实好2021年河北省教育厅印发的《关于加强普通高中招生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承德市教育局于2022年5月30日下发《承德市教育局2022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实施方案(承教通〔2022〕11号)》,明确规定自2022年起,停止市域外民办普通高中在我市招生,最大限度扭转了无序招生对我市普通高中学校办学环境的冲击,维护了正常招生秩序,促进了教育公平。近两年来,为落实《承德市推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若干举措》(承办传〔2021〕27号)文件要求,市教育局陆续出台系列文件,并采取若干具体措施,具体如下:

一、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保障教师合法权益

（一）多年来，我市的广大教师坚定理想信念，履行教育职责，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全面提升，已经基本建立起完备的师德师风建设制度体系和有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面对我市教育发展的新局面，承德市教育局努力建设一支德才兼备、高素质专业化的中小学教师队伍，并不断增强教育工作者的职业幸福感、荣誉感和获得感，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的浓厚氛围，促进承德市基础教育的改革和发展。

（二）我们依法保障教师待遇，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长效联动机制，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按时足额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和乡镇教师工作补贴，不断健全完善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新政策，确保落地落实，建立完善市级教师、教育系统先进工作者评选表彰机制等，这些措施推进了全市中小学教师数量、素质、结构协调发展，为我市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师资保障。

二、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提升教师课堂教学施教能力

（一）承德市教育局制定了《2020年—2022年承德市中小学全员岗位大练兵、教学大比武活动实施方案》，从2020年始，开展为期三年的“岗位大练兵，教学大比武”活动，各县（市、区）、直属校结合本区域、本学校实际，制定细则，组织实施。一是注重先进典型挖掘，发挥榜样引领作用。

深入县区对全员岗位大练兵、教学大比武活动开展督导检查，指导活动开展，挖掘先进典型，通过《教育信息》大练兵、大比武专刊宣传先进典型和做法，每周一期，共出专刊116期。开展了读书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和练兵比武先进集体评选，共评选各类先进157个。二是开展教材教法考试，助推教师专业成长。连续两年组织了全市“岗位大练兵，教学大比武”中小学教师教材教法考试，考试共设置义务教育阶段语文、数学、英语等14个文化课学科科目和高中、初中、小学音乐、体育、美术等5个综合学科科目，共有符合条件的22609名中小学教师参加了教材教法考试。普通高中非毕业班年级文化课任课教师共4199人参加了联考考试，与学生共考一张卷。三是聚合城区初中资源，开展常态教研活动。以山庄大课堂为平台，以同课异构为手段，每月开展一次城四区初中主题教研活动。

（二）市教育局主要领导亲自谋划部署，协调设立专项经费，指导制定下发《承德市普通高中学科教研基地校建设实施方案》，遵循“五个一”原则，推进9个学科18个教研基地的建设工作。一是组建学科骨干团队。每个学科组建了40—60人的骨干团队，涵盖全市高中骨干教师、名师工作室主持人和市级优秀教研组组成人员，集中开展同步导学案研制，试题自研探究和学科专题研究，初步形成一批同步导学案、自研试题等教研成果，每周推送同步导学案，为一线教师教学提供支撑。二是蹲点基地学校。各学科教研员深

入基地校开展蹲点调研，了解教师需求，结合学科教学特点，制定学科工作方案，做到明方向、定抓手、立目标。及时发现问题，通过学科基地校教研活动解决问题，充分发挥引领作用。三是丰富教研活动内容。按着实施方案的要求，学科教研员陆续开展基地校教研活动，活动除同课异构、命题研讨内容外，还邀请课标专家、命题专家和教研名家开办各类讲座，已开展的语文、英语、物理、数学、历史基地校活动，分别邀请了广州、深圳、南京、济南、唐山、石家庄和衡水等地的专家，进行新课标新教材解读、课堂教学实施能力提升、高考二轮复习培训和考生考前指导，英语学科举办了“词汇教学”线上教研活动，教研活动质量得到提升。

三、建立科学评价机制，树立正确的评价导向

为了树立鲜明导向，形成各普通高中学校比学赶超、百花齐放的生动格局，推动全市普通高中办出特色、办出水平，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高中教育资源的热切期盼，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和教育部《普通高中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指南》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市教育局研究制定了《全市普通高中办学质量监测考核评价实施办法（试行）》的初稿，待党组会讨论通过后施行。

（一）关于评价原则。把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作为考核评价的核心任务，坚持依法依规、公平公正原则；坚持突出重

点、注重实效原则；坚持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结果评价与增值评价相结合、综合评价与特色评价相结合、外部评价与自我评价相结合原则。

（二）评价周期。大体按学年进行考评，具体评价时间为每年的8月份，评价的周期为上年的9月份至当年的8月份。

（三）关于评价内容。专门制定了《全市普通高中办学质量监测考核评价指标》，考核指标采取的是三级指标体系，总分为100分。其中A级指标6项，B级指标21项，C级具体指标34项，每项指标都赋予了相应分值。此外，另设加分项和减分项。

（四）评价组织与实施。对全市各普通高中办学质量监测考核评价工作，由教育质量评估监测中心牵头组织，我局各有关科室馆站具体实施。每年开展一次，于每年的8月份进行。打分牵头科室会同责任科室根据实地检查以及平时掌握的情况逐校逐项进行打分。有关科室可根据C级指标具体内容制定打分细则。教育质量评估监测中心进行汇总，形成最终评价结果。

（五）评价结果认定及运用。评价结果按评价得分进行全市排名，通报各县（市、区）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评价结果作为落实校长目标责任制的重要依据，以此督促各学校尤其是校长进一步优化学校管理，制定科学的教师评价、教学评价标准，最终达到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的目的。

四、有序开展交流轮岗，推进师资配置均衡

市教育局一直坚持实施校长、教师区域内交流改革，推进市域内、县（区）域内校长教师交流轮岗，着力提升整体教育教学质量，缩小城乡、校际差距，提供更多优质教育资源。2023年出台的承德市基础教育强师计划中明确提出：推进县域内校长教师定期交流轮岗制度，重点加强城镇优秀教师、校长向乡村学校、薄弱学校流动，确保每学年教师交流比例不低于符合交流条件教师总数的10%，其中名优骨干教师应不低于交流教师总数的30%。坚持将到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任教1年以上作为申报高级职称的必要条件，3年以上作为选任中小学校长的优先条件。城镇教师校长在乡村学校交流轮岗期间，按规定享受乡村教师相关补助政策。城镇学校要专设岗位接收乡村教师来校跟岗任教，村小、教学点新入职教师5年内须安排到县城学校或乡镇中心校任教至少1年。

五、加大教师培养力度，全面提高教师教育教学水平

（一）市教育局在深入学校调查研究，广泛征求一线教师、学校中层干部和校长以及县区教体局主管同志的意见后已经代市政府草拟了《承德市基础教育“强师工程”实施方案》，待市政府研究同意后，正式印发并实施。计划到2027年，经过系统培养后，在全市中小学和幼儿园一线教师表现优异的教师中选拔5000名骨干教师，2500名精英教师、500名学科领军教师。市财政设立了800万元的强师工程专项资

金，专门用于教师培养、培训。

(二)2021年12月，市教育局已成立了30个名师工作室，组建了名师工作室团队，一年多来，各名师工作室发挥自身优势，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学术交流和教学科研活动。全市评选了一个优秀教研组和学科基地校，教研共同体，通过多种形式的学科教研活动，加大了对青年教师的培养和帮带。各学校也开展了“老带新”“师徒结对”等多种形式的帮带活动，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最后，感谢您对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对我们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领导签发：孙喜明

联系人及电话：代兵，2130193

抄报：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员会